

新编

成人高等法学系列教材

港澳台法制概论

焦宏昌 周大纲 编著

4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新编成人高等法学系列教材

DH80/24
港澳台法制概论

焦宏昌 周大纲 编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港澳台法制概论/焦宏昌主编.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1

ISBN 7-5620-1735-2

I. 港… II. 焦… III. ①法制-概论-香港②法制-概论-澳门③法制-概论-台湾 IV. D9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31944 号

责任编辑 张越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承 印 河北省〇五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10.75 印张 260 千字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620-1735-2/D·1694

印数:0.001—6000 册 定价:15.00 元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编:100088 **电话:**62229803 或 62228801

中国政法大学成人教育学院

教材编审委员会

顾问	赵相林				
编委会主任	郑 秦				
编委会副主任	任中杰	李树忠	高浣月		
编委会委员	王昌硕	牛 伟	任中杰	刘亚平	
	李 国	李树忠	陈 珍	高浣月	
	张晓琴	郑 秦	欧阳峰	高伟佳	
执行编辑	牛 伟	陈亚莉	高伟佳	(主任)	

出版说明

为适应成人高等法学教育发展的需要，我院从1994年底开始组织校内专家、学者及优秀青年教师编写了一套成人高等法学系列教材，共30余种。历经几年，该套教材无论从内容质量、撰写水平，还是从实用性上都受到了广大教师和学生的好评，其中若干种教材多次加印。

随着国家的法制建设不断发展，一些法律法规相继颁布或有重大修改，法学各领域的研究不断深入，法学教育的经验不断丰富，因而我们的教材在内容上和结构上也应作调整以与之相适应，为此，我院决定重新编写成人高等法学系列教材。

我校举办成人高等法学教育已有15年的历史。成人高等教育有其自身的特点：学生来源广泛，年龄跨度较大，知识功底不同，阅历深浅不一，等等，使教学难度相对较大，因而对教材的选择尤其重要。编写一套质量上乘且适合成人教育特点的教材，则是减轻教学难度，提高教学质量的关键。

教材既是教师授课时的纲领，又是学生学习的提要，应当观点正确，内容简洁，概念准确，逻辑性强，分析透彻，结论清晰。我们相信，有对成人高等教育内在规律的准确把握，有前次编写教材的宝贵经验，有政法大学众多专家、学者的鼎力支持，本套新教材将既符合教学要求，又体现成教特点。新教材还将根据近两年所颁布的法律及各学科建设的发展，不断融进新的研究

成果，对扩大学生的知识含量、学术信息有很大的帮助。

本系列教材以国家教育部 1998 年颁布的《成人高等法学教育教学基本要求》为指导，以司法部颁布的教学计划为大纲，根据成人高教学制的特点和学科设置的情况来确定写作特点，力求使每一位学生能够准确掌握本学科的基本知识、基本观点、基本技能；同时考虑到培养应用型高级法律人才的需要，适当增加典型生动的案例，以便更好地指导司法实践。

本系列教材内容适中，立足本校，面向社会，本、专科兼用，即无论是本科阶段、还是专科阶段均可使用。同时还可以适用于函授、面授辅导、全日制脱产等不同的学习形式。

本系列教材包括国家规定的成人高等法学教育的各门专业基础课与专业主干课，也包括相关的法学选修课及政治理论课和文化技能课。

本系列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司法部教育司、中国政法大学学校领导及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的关心与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港澳台法制概论》是本系列教材之一种，本书作者撰写分工如下：

焦洪昌：第一章至第七章

周大纲：第八章至第十章

中国政法大学成人教育学院
教材编审委员会
1998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一国两制”与港澳台法制	(1)
第一节 港澳台问题的由来.....	(1)
第二节 “一国两制”的理论与实践.....	(9)
第三节 港澳台法律构成	(24)
第二章 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述要	(44)
第一节 中央与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关系	(44)
第二节 香港居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56)
第三节 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政治体制	(60)
第四节 香港特别行政区的经济政策	(69)
第五节 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教育、科学、 文化制度	(75)
第三章 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述要	(77)
第一节 香港民商事法律	(77)
第二节 香港刑事法律	(95)
第四章 香港特别行政区司法制度	(111)
第一节 香港地区司法制度概述.....	(111)
第二节 香港特别行政区审判制度.....	(118)
第三节 香港特别行政区检控制度.....	(130)
第四节 香港特别行政区律师制度.....	(138)
第五节 香港与内地以及与外国的司法协助.....	(143)

第五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述要	(148)
第一节 总则	(149)
第二节 中央和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关系	(150)
第三节 澳门居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52)
第四节 政治体制	(156)
第五节 经济制度	(164)
第六节 文化和社会事务	(167)
第七节 对外事务	(169)
第八节 澳门基本法的解释和修改	(171)
第六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法律述要	(173)
第一节 民法	(173)
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	(176)
第三节 澳门经济法律	(180)
第四节 澳门刑法	(190)
第七章 澳门特别行政区司法制度	(197)
第一节 概述	(197)
第二节 法院	(200)
第三节 检察院	(207)
第四节 律师制度	(211)
第五节 司法协助	(214)
第八章 台湾“宪法”述要	(216)
第一节 台湾“宪法”的演变	(216)
第二节 人民权利义务	(221)
第三节 “中央政权体系”	(225)
第四节 “地方制度”	(233)
第五节 立法程序	(237)
第九章 台湾地区法律述要	(242)
第一节 “行政法”	(242)

第二节	“民法”总则	(251)
第三节	“民法”债编	(257)
第四节	“民法”物权编、亲属编与继承编	(268)
第五节	“商事法”与“智慧财产权法”	(277)
第六节	“刑法”	(284)
第七节	“涉及两岸关系法”	(292)
第十章	台湾地区司法制度	(300)
第一节	司法组织体系	(300)
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	(307)
第三节	“刑事诉讼法”	(313)
第四节	“其他诉讼程序法”	(319)
第五节	律师制度	(325)

第一章 “一国两制”与港澳台法制

第一节 港澳台问题的由来

一、香港问题的由来

香港地区位于我国南部珠江口东侧，与深圳经济特区相邻，总面积 1 084 平方公里，现有人口约 614.9 万人（截止到 1994 年底），其中 98% 以上是华人。

香港地区包括香港岛、九龙半岛和“新界”^{〔1〕}三部分，统称为香港。其中香港岛约 78 平方公里，是香港最主要的岛屿。岛上的中区是香港的商业中心，也是金融、贸易的主要场所。政府的主要机构、最高法院以及中国银行、汇丰银行、渣打银行等大的金融机构均集中于此；著名的交易广场、维多利亚公园、香港大学等也都在岛上。

九龙半岛在界限街以南，与香港岛隔海相望，面积约 11.1 平方公里（不包括近年填海的数字）。九龙市区是主要的工商业

〔1〕“新界”这个名称是从英文直接翻译过来的，英国称之为“新的领土”。考虑到这个称谓在香港已沿用了 100 多年，为香港人所熟悉，因此我们在继续沿用这个名称时加了引号。

* 本书的一些专有词汇和习惯用法，是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长期形成的，故没有改成祖国大陆通用的语汇，如：声请、诈欺等。其目的在于保持其原来的本色，望读者仔细品味。

区和住宅区，启德机场、广九铁路终点站及一些大码头都在此地。尖沙咀是九龙半岛上的主要旅游区、购物和商业中心。

“新界”位于九龙界限街以北至深圳河以南，连同大屿山等200多个小岛，约占香港总面积的92%。这里拥有广阔的耕地，与九龙接壤的陆地面积随填海造地工程的发展不断扩大。

香港岛和九龙之间的海峡即著名的维多利亚港，是完整的天然良港，地处亚太中心，是远东贸易运输的枢纽，也是香港经济贸易发展极为重要的有利条件。

经过100多年的发展，香港已成为亚洲金融首府，仅次于伦敦和纽约，是世界第三大金融中心，也是世界上最大的商贸地区之一。

香港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它是英国在19世纪通过同清政府签订的3个不平等条约，先后强行割让和租借去的。

1840年6月，英国发动了侵略中国的第一次鸦片战争，出兵攻打广州。1841年1月26日，英国派兵强行占领香港岛。1842年，英军继续扩大鸦片战争，进攻中国东南沿海地区，并于同年8月逼迫清政府签订了近代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中英《南京条约》，割让香港岛。1843年4月5日，该条约在香港换文，英国正式宣布香港为其殖民地。同年6月26日，英国正式成立香港政府（即港英政府），委派璞鼎查为首任总督兼驻港英军司令，从而开始了英国对香港的百年殖民史。

为了攫取更多的侵略权益和扩大侵占地盘，1856年10月，英国借口“亚罗号事件”，又联合法国向中国发动了第二次鸦片战争。1860年3月，英军以“寻找住宿地”为借口，进驻九龙半岛尖沙咀一带。同年8月，英法联军攻陷大沽口，进占天津。9月，英法联军攻占北京，火烧圆明园，逼迫清政府于1860年10月24日签订了中英《北京条约》，割让“九龙司地区一区”，即界限街以南的九龙半岛南端约11.1平方公里的地方，即现在

的九龙。

1894年中日甲午战争之后，西方列强竞相在华划分势力范围。1898年4月，法国强租广州湾，英国借口“危及香港安全”，要求租借九龙以北地区“以示抵制”，并强迫清政府于同年6月9日缔结了中英《展拓香港界址专条》，强行租借界限街以北、深圳河以南的大片土地及附近235个岛屿，总面积975.1平方公里，即现在的“新界”，租期99年，到1997年6月30日期满。

英国殖民主义者凭着船坚炮利，通过三个不平等条约强占了整个香港地区，并一直实行殖民统治至今。这就是使中国人民蒙受了百年耻辱的所谓香港问题的由来。

二、澳门问题的由来

澳门位于中国南部海岸边缘，珠江和西江三角洲的南端，包括澳门半岛，凼（dàng，音荡）仔岛和路环岛。澳门半岛三面环海，北面以关闸为界，与珠海市香港区毗邻，距广州约145公里；东面隔海距香港约40公里；西面与珠海湾仔隔河相望，面积6.7平方公里，其中半数以上的土地是填海而成的。凼仔岛在澳门半岛南面，经澳门大桥与澳门半岛连接，面积为4.1平方公里。路环岛在凼仔岛的南面，由长约2.225公里的水路与公路连贯，面积约7.2平方公里，是澳门地区最大的岛屿。

澳门与香港同为珠江口岸的港口，但在位置上，澳门港口的条件远不及香港优良。无论内港还是外港，水均较浅，枯水期时，水深不足0.5米，航道需要经常疏浚。

截止于1991年8月底，澳门居民总数为35.6万人，其中50%是在中国内地出生的，40%是在澳门出生的，10%是来自葡萄牙的居民。澳门人口的一个显著特点是具有高度流动性，出入境旅客比总居住人口还多。

旅游、建筑、制衣业等是澳门经济的三大支柱。澳门的赌业

尤为发达，1961年葡萄牙通过法例，规定澳门为“旅游区”，鼓励发展赌业，除旅游娱乐公司得到较大发展外，澳门又陆续增加了跑狗、回力球、赛马会和印发彩票等赌博公司。赌税成为澳门政府最主要的财政收入。

澳门历来是中国领土，鸦片战争期间，葡萄牙殖民当局非法强占了澳门，并造成了中国长期未能对澳门行使主权的历史遗留问题。

从路环岛的考古发掘资料看，远在新石器时代，澳门地区已有中国的先民生活的遗迹。在公元前3世纪，秦始皇统一中国开始，澳门就已经入中国的版图，成为中国南海郡番禺县的一部分。此后，从晋代起，属东官郡；在隋代，属南海郡；在唐代属东莞县。在北宋时期，澳门进一步受到中原人士的关注。蒙古入主中原后，南宋濒于覆灭，闽浙一带官绅军民纷纷避难南逃。1152年，南宋政府撤东莞县，并割南海、番禺、新会三县的滨海地带，建立香山县，澳门遂划入香山县辖。

15世纪中叶，葡萄牙的封建贵族和商人开始远航东来。1514年，葡人首次来到广东的屯门岛，并在岛上立了一块有葡国国徽的石碑。1557年，葡人开始在澳门定居，并视澳门为其在华的唯一居留地。1572年至1849年，葡人一直向中国明、清两朝政府交纳租税。

鸦片战争爆发以后，澳门葡人一反以往按时交租纳税的常态，而是紧跟西方列强，加紧侵略扩张，企图改变澳门的法律地位，将其变为自己的殖民地。1843年夏，澳门葡国兵头公然照会两广总督耆英，要求废除向清政府交纳的“地租银”，由葡兵驻防整个澳门半岛；在通商方面，还提出了宣布澳门为自由港、降低税率等一系列不合理要求。清政府除同意对澳门在管理上采取某些“量为变通”等措施以外，对葡方破坏中国管辖权的要求均加以拒绝。1845年11月20日，葡萄牙殖民者以葡女王的名义

颁布法律，悍然单方面宣布澳门为“自由港”，任命亚马留为澳门总督，并封闭中国海关。由于亚马留作恶多端，激起民愤，于1849年8月被当地民众杀死。葡国殖民者以此为借口，乘机以武力强占关闸，绑走中国士兵，正式对澳门实行占领。接着又于1851年和1864年分别侵占了凼仔岛和路环岛。1887年，清政府派拱北海关税务司金登干（英国人）赴葡京里斯本参加缉私会议。葡外交部趁机讹诈，与金登干签订了《中葡会议草案》，其中最重要的是第2条，规定“由中国准葡国永驻管理澳门以及居澳之地与葡国治理其他地处无异”。同年12月1日，又在北京签订了《中葡北京条约》，重申上述《草案》第2条，并规定以10年为限，“期满须于6个月之前先行知照，酌量更改，若彼此未曾先期声明更改，则税课仍照前章完纳……。”此外还规定“惟现经商定，俟两国派员妥为会订界址，再行特立专约。其未经定界一切事宜，俱照依现时情形勿动，彼此不得有增减改变之事。”1909年，清政府和葡萄牙派特使在香港举行勘界会议，但经9次会议，仍争执不下，因而澳门界址终未确定。由于“会订界址”、“特立专约”等手续均未完成，因此可以说，上述条约等于一纸空文，中国对澳门地区的领土主权始终没有丧失。1928年4月28日，《中葡北京条约》第四次期满。1928年7月6日，当时国民党政府外交部曾照会葡方，声明中止上述《条约》，并于同年12月19日与葡国另订《中葡友好通商条约》。但葡萄牙继续侵占澳门的现实并未改变。

由此可见，澳门并非如葡国殖民者曾宣扬的，是当年的中国皇帝作为对葡殖民者帮助中国政府平息兵变“赏赐”给葡萄牙的，而完全是被葡萄牙殖民当局强行侵占的，是历史遗留问题。

三、台湾问题的由来

台湾是我国的一个省，它位于我国的东南海滨，同大陆只有一水之隔（台湾海峡）。全境由台湾本岛、澎湖列岛、钓鱼岛及

85 座附属岛组成。

台湾省陆地面积 35 961 平方公里，人口达 2 100 多万。台湾本岛是我国第一大岛，比海南岛略大，面积 35 700 多平方公里。它的地形狭长似梭，东西最宽 140 公里（新港至新社以南），南北最长 380 公里（富贵角至鹅銮鼻）。〔1〕东临一望无际的太平洋，南隔巴士海峡与菲律宾群岛相望。东北与琉球群岛相接，蜿蜒直达日本。西隔台湾海峡与祖国大陆相望，其最近距离离福建省仅 150 公里。晴朗天气，登上福州鼓山大顶峰，极目远眺，便依稀可见高耸在台湾北部的鸡笼山。〔2〕台湾是祖国的海防重地，它和庙岛群岛、舟山群岛、海南岛等，构成一条海上长城。台湾岛和海南岛，素有祖国东南海防线上“双目”的称号，为我国历代所重视。

台湾自古以来就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生活在台湾的各族同胞始终是中华民族大家庭中的组成部分，与大陆有着一脉相承的历史渊源关系。台湾中央图书馆分馆曾在 1978 年 10 月举办过“根——台湾的过去与现在”特别展览，展出了有关台湾与大陆在地缘、血缘和中华民族开拓台湾的历史资料 200 多件。台湾中央研究院的学者通过研究发掘出来的新石器时代的彩陶、黑陶等历史珍贵文物，发现这些文物均来自大陆，证明台湾史前文化是“中华的一环”。

综上，台湾与祖国大陆始终是紧密相连、命运与共的。近 300 年间，由于外族入侵或分离主义者的挑衅，台湾曾与祖国大陆分裂三次，可三次又与祖国统一。第一次是 1624 年和 1626 年荷兰与西班牙殖民主义者入侵，把台湾作为他们的殖民地。台湾人民奋起反抗，1662 年，民族英雄郑成功率大军赶走殖民者，

〔1〕 王芸生：《台湾史话》，中国青年出版社 1978 年版，第 1 页。

〔2〕 陈碧笙：《台湾地方史话》，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5 页。

收复了台湾。郑成功在收复台湾后不久便病逝，其子郑经掌握了台湾政权，但他却与其父背道而驰，对台湾实行割据，宣布同大陆分离，从而导致了台湾与祖国大陆的第二次分裂。然而，郑经的倒行逆施使其众叛亲离，当康熙皇帝派施琅率军抵台时，受到台湾民众的欢迎。1683年，清王朝又收复了台湾，随即在台湾设府县，隶属福建省，使台湾重新统一于中央政权的管辖之下。之后，这种统一局面持续了200多年。直至1895年，清政府在中日甲午战争中失败，日本强迫清政府签订《马关条约》，强行割占台湾。这是台湾第三次与祖国大陆分裂。当《马关条约》签订的消息传出后，大陆人民同仇敌忾，强烈反对割占台湾的不平等条约；台湾人民也鸣锣罢市，发布檄文，决心誓死抵抗日本割占台湾，并为此进行了可歌可泣的反割占武装斗争。1945年，中国人民经过8年的抗日战争，战胜了日本侵略者，台湾在被割占50年后，终于又回到祖国的怀抱。

台湾作为中国领土一部分的地位，在国际社会也是得到普遍承认的。早在1943年12月1日，中、美、英三国政府在共同签署的《开罗宣言》中就明确规定：“三国之宗旨，在剥夺日本自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以后在太平洋上所夺得或占领之一切岛屿，在使日本所窃取于中国人民之领土，例如满州、台湾、澎湖列岛，归还中国。”^{〔1〕}1945年7月26日，中、美、英三国签署（后苏联参加）的《波茨坦公告》又重申：“开罗宣言之条件必将实施。”同年8月15日，日本宣布投降，《日本投降条款》规定：“兹接受中美英三国共同签署的，后来又有苏联参加的，1945年7月26日的波茨坦公告中的条款。”10月25日，同盟国中国战区台湾省受降仪式在台北举行，受降主官代表中国政府宣告：自即日起，台湾及澎湖列岛已正式重入中国版图，所有一切

〔1〕 转引自《伟大的抗美援朝运动》，第49-50页。

土地、人民、政事皆已置于中国主权之下。至此，台湾、澎湖重归于中国主权管辖之下。就连一手制造“台湾地位问题”的美国，其国务院也于1949年8月在中美关系白皮书中承认：“根据1943年12月1日开罗宣言，美国与中国宣布台湾应归还中国。”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当时东西方两大阵营对峙的态势下，美国政府基于它的所谓全球战略的考虑，从人力、财力、物力上不遗余力地支持国民党政府打内战，阻挠中国人民革命事业。然而这一切未能挽救国民党的反动统治。1949年10月1日，新中国的成立标志着国民党政权的覆灭，中国大陆实现了统一。但随着国民党政权逃到台湾，偏安求存，海峡两岸人为地造成了分裂。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曾经郑重地向全世界宣告，中国人民一定要解放台湾，彻底完成统一祖国大业。1950年6月，美国在发动朝鲜战争的同时，公开武装侵略我国领土台湾。同年6月27日，美国总统杜鲁门发表声明，为其侵略行为辩解，炮制了“台湾地位问题”，提出“台湾未来的地位必须等太平洋安全的恢复，对日和约的签订，或经联合国的考虑。”1950年6月28日，周恩来总理代表我国政府发表声明，强烈谴责美国侵略朝鲜、台湾及干涉亚太事务的罪行。1954年1月，美国公然宣称，其政策是“保持由台湾和其他远东集团带头并在美国军事支持下，对红色中国进行威胁，”以便“在远东无限期地保持美国的支配地位。”台湾国民党当局与美国政府秘密谈判，策划所谓“共同安全双边条约。”中国政府郑重宣布：“美国政府和台湾当局无论签订什么条约，都是非法的、无效的。”但美国政府全然不顾中国政府的警告，于1954年12月2日与台湾国民党当局签订了“共同防御条约”。在美国的支持、怂恿和干预下，台湾海峡两岸长期处于对立、分裂状态，台湾问题由此而来。